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5月30日,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与会代表及专家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在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288号建设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5100套离心泵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2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于2020年9月23日获得泾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发改备案[2020]258号),后因项目建设规模变化重新进行立项备案变更(发改审批[2021]70号文)。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沅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年4月20日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对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2022年5月开工建设,项目于2024年10月建成投入运行,2024年11月27日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4180074088223XY001X。

(三)验收范围

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未建设喷漆房,故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对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已建设的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



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项目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烟尘。焊接烟尘由金属及非金属在过热条件下产生的蒸发气体经氧化和冷凝而形成的，项目设置2台焊机，设置1台双臂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噪声：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车间的各种机械设备噪声，在采取减振、降噪等措施后，项目的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金属屑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手套、废抹布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总排口废水水质的pH范围及其他各项因子COD、BOD₅、SS、动植物油和氨氮等监测指标的日均值满足茂林镇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

2、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0.340mg/m³，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金属屑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



修，边角料、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手套、废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全厂环境管理工作，确定专人负责操作和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切实保证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健全运行管理记录。

2、加强危废暂存间的规范化管理，按规范填写危废台账及转移联单。完善环保设施及其标识标牌规范化设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未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投产时间为2024年10月，验收工作正式启动时间为2024年11月，自主验收方式，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为2025年5月，2025年5月30日，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环境保护距离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三、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进行整改，验收监测期间未进行整改，基本符合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计 玉 海

项 目 负 责 人 ： 吴 玉 林

填 表 人 ： 吴 玉 林

建设
单位：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563-5800288

邮编： 242544

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

编制
单位：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563-5800288

邮编： 242544

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离心泵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100 套离心泵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100 套离心泵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27 日~2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宣城市泾县生态环 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2 万元	比例	1.07%
实际总投资	24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2 万元	比例	1.33%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07 月 16 日； 7、环境保护部，环发[2009]150 号关于印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的通知，2009 年 12 月； 8、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 9、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05月16日；

10、泾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审批【2021】70号文对项目进行备案，2021年3月16日；

11、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2月；

12、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泾环综函（2021）29号对《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21年4月20日；

13、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

1、项目粉尘排放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中标准限值，见表1-1；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焊接烟尘 20	1.5	厂界	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2 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其他颗粒物 30				

2、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表 1-2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名称	茂林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1	pH	6~9
2	COD	320mg/L
3	BOD ₅	150mg/L
4	SS	200mg/L
5	NH ₃ -N	30mg/L

3、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详见表1-3。

验收监测标准限值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60	50

4、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进行贮存。

项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项目废水排放量纳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喷漆工艺外协，焊接废气无组织排放，不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指标

表二

2 工程建设内容

2.1 前言

随着国家扩大内需产业政策的实施，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对环保和重大装备行业投资的加大，从而扩大了对不锈钢泵阀的需求量，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和市场需要，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购置土地用于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以提高技术装备和产品制造工艺水平，来实现企业产品升级的目标。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获得泾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发改备案[2020]258 号），后因项目建设规模变化重新进行立项备案变更（发改审批[2021]70 号文）。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沅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 年 4 月 20 日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对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建成投入运行，2024 年 11 月 27 日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4180074088223XY001X。

环评阶段项目占地面积 4800m²，建筑面积 3800m²，新建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车间为一层建筑，其中加工车间 800m²，组装车间 900m²，原材料、配件库房 900m²，泵阀测试室 300m²，产品喷漆房 900m²，停车坪 1000m²。

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实际占地面积 4800m²，建筑面积 3800m²，新建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车间为一层建筑，其中加工车间 1400m²，组装车间 1200m²，原材料、配件库房 900m²，泵阀测试室 300m²，停车坪 1000m²，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未建设喷漆房，故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对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已建设的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进行验收。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的规定和要求，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步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28 日两天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在对监测、检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和整理的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包括：（1）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2）废水监测；（3）厂界噪声

监测；（4）环境管理检查。

2.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项目用地北侧、东侧、西侧为空地，南侧为卧龙泵阀，与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距离西侧距离 55m 的山河村，中心坐标为北纬 N：30.514079，东经 E：118.254849，地理位置图见图 2-1，项目周边概况图见图 2-2，项目厂区设置 1 个生产车间，车间西侧主要设置原辅材料区、成品区，车间北侧设置加工车间，主要进行机加工工序，车间南侧中部设置组装车间，东侧设置泵阀测试室，办公区位于车间西南侧，厂区内平面布置总体功能分区明确，布置合理、紧凑，工艺流程顺畅，各建（构）筑物间距合理，同时满足消防、日照、通风等要求，平面布置较为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2-2 项目周边情况

2.3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实际占地面积 4800m²，建筑面积 3800m²，新建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车间为一层建筑，其中加工车间 1400m²，组装车间 1200m²，原材料、配件库房 900m²，泵阀测试室 300m²，停车坪 1000m²，项目建成后，年产 5100 套离心泵。

项目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 24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3%；

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

劳动人员及生产天数：项目劳动人员 20 人，厂区不设食堂和员工宿舍。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00 天，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

项目内容及规模见表 2-1。

表 2-1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扩建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扩建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加工车间	主要设置车床、铣床等生产设备，位于车间东北角。	主要设置车床、铣床等生产设备，位于车间东北角。	与环评一致
	组装车间	主要为泵及其配件组装，位于车间南侧中部，年组装 5100 套离心泵。	主要为泵及其配件组装，位于车间南侧中部，年组装 5100 套离心泵。	与环评一致
	泵阀测试室	主要进行产品的水压试验、测试，位于车间东侧。	主要进行产品的水压试验、测试，位于车间东侧。	与环评一致
	喷漆房	位于车间东南侧，主要进行喷漆晾干工序。	项目喷漆房未建设，喷漆工艺外协。	/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约 50m ² ，位于车间西南侧，用于员工办公。	建筑面积约 50m ² ，位于车间西南侧，用于员工办公。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车间西北侧，建筑面积约 450m ² ，主要用于储存原材料、配件。	位于车间西北侧，建筑面积约 450m ² ，主要用于储存原材料、配件。	与环评一致
	成品区	位于车间南侧，建筑面积约 450m ² ，主要用于储存成品。	位于车间南侧，建筑面积约 450m ² ，主要用于储存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采用茂林镇市政供电	采用茂林镇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供水	采用茂林镇市政供电	采用茂林镇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测试水、冷却水等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	项目喷漆房未建设，喷漆工艺外协。	/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处理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测试水、冷却水等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侧，面积约 30m ² ），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10m ² ），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项目喷漆工艺外协，危废产生量减少。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减噪降噪及合理布局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减噪降噪及合理布局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	--------------------------	--------------------------	-------

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种类	单位	环评设计数量	环评生产数量	
1	离心泵	IH50-32-125	台	1000	1000
2		IH65-50-160	台	1000	1000
3		IH80-50-125	台	1000	1000
4		IH80-50-200	台	1050	1050
5		IH100-80-160	台	1050	1050
总计			5100	5100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设备数量	实际设备数量	备注
1	数控车床	台	10	10	/
2	数控车床	台	2	2	/
3	普通车床	台	4	4	/
4	普通车床	台	1	1	/
4	普通车床	台	1	1	/
5	普通车床	台	4	4	/
6	普通车床	台	1	1	/
7	普通车床	台	1	1	/
8	普通车床	台	1	1	/
9	普通车床	台	1	1	/
10	数控车床	台	10	10	/
11	钻床	台	4	4	/
12	台钻	台	5	5	/
13	定梁龙门铣床	台	1	1	/
14	电焊机	台	2	2	/
15	焊接机械手	台	1	1	/
16	加热炉	台	1	1	/
17	测试系统	套	3	3	/
18	喷漆房	套	1	0	/

2.4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4.1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规格型号
1	不锈钢壳体	只/a	5100	5150	IH50-32-125 IH65-50-160 IH80-65-125 IH80-50-200 IH100-80-160
2	不锈钢平泵盖	只/a	5200	5240	IH125*35 IH160*35 IH200*35
3	不锈钢叶轮	只/a	5100	5080	IH50-32-125 IH65-50-160 IH80-65-125 IH80-50-200 IH100-80-160
4	不锈钢泵轴	只/a	5300	5280	IH306(Φ 35*474) IH308(Φ 48*473) IH310(Φ 60*477) IH312(Φ 70*602)
5	丙烯酸树脂漆	t/a	2.031	0	喷漆工艺外协
6	醇酸树脂漆	t/a	2.174	0	喷漆工艺外协
7	稀释剂	t/a	0.892	0	喷漆工艺外协
8	固化剂	t/a	0.974	0	喷漆工艺外协
9	焊条	t/a	0.5	0.52	/
10	液化气	t/a	0.3	0.27	25kg 罐装
11	O ₂ 气体罐	t/a	0.25	0.25	50kg 瓶装
12	乙炔气体罐	t/a	0.25	0.25	50kg 瓶装

2.4.2 水平衡

(1) 供水

项目的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冷却水补充水、测试用水等，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供给。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生产 300 天，项目不设食堂、住宿，项目用水量为 50L/(人·日)，则生活用水量约 1m³/d, 300m³/a, 产污系数按 80% 计算，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8m³/d, 24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②冷却水

项目泵轴等需要高温热处理后，需放入水中快速冷却，项目设置的一台加热炉配套一个水池，水池容积约 20m³，冷却水重复使用，大约每 2~3 个星期补充一次用水，每次补充 4m³/a，则项目冷却用水量约为 112m³/a（以水槽容积的 80%计），冷却水大约每年更换一次，冷却水排入化粪池处理，排放量为 16m³/a，废水污染物主要为 COD_{Cr}、BOD₅、氨氮等。

③测试用水

项目对成品泵体需要加水进行水压测试、性能测试，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可知，一套测试系统设置一个水槽，水槽容积约 2m³，试验水定期补加并循环使用，大约 4 个月补充一次，每次补充 0.4m³，则项目试验用水量约 19.2m³/a（以水槽容积的 80%计），试验水大约每半年更换一次，试验水排入化粪池处理，排放量为 6.4m³/a，废水污染物主要为 COD_{Cr}、BOD₅、SS 等。

(2)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废水、冷却置换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本项目水量平衡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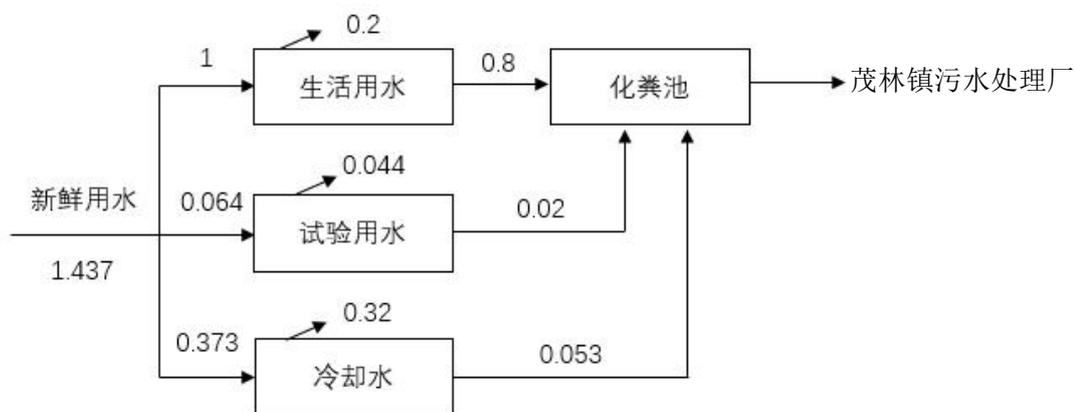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2.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5.1 工艺流程

1、生产工艺流程（图示）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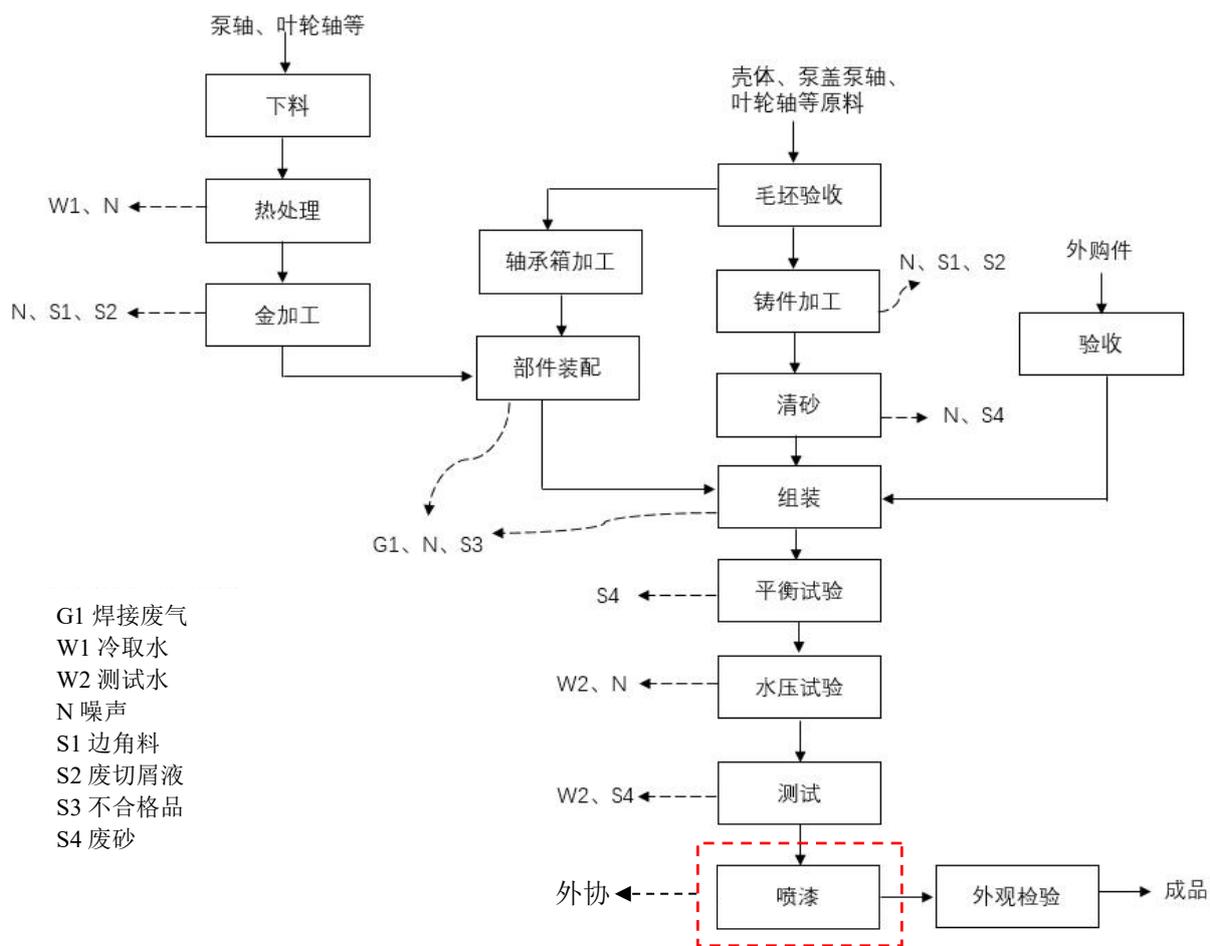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生产工艺流程

热处理：外购的泵轴、叶轮轴等原料中约有 3%因为产品要求需要先下料再通过加热炉加热至 1000℃左右，然后放进水中快速冷却，淬火后可以提高泵轴、轴套的硬度及耐磨性。加热炉通过液化气燃烧提供热能。此过程会产生 W1 冷却水、N 噪声。

金加工：热处理后的工件经钻床、车床、铣床等根据产品要求进行金加工，此过程需使用切削液对设备冷却和润滑，切削液冷却使用，不外排。切削液可抑制机加工粉尘的产生，属于湿法加工，故无不考虑粉尘产生，因此此工序会产生 S1 边角料、S2 废切削液、N 噪声等。

毛坯验收：对外购的不锈钢壳体进行检查，壳体是否有气孔、变形、尺寸大小等情况，不合格的退还给购买方。

轴承箱加工：经过毛坯验收合格的一部分壳体需经车床、钻床等进行机加工用于制作轴承箱，此过程需使用切削液对设备冷却和润滑，切削液冷却使用，不外排。此工序会产生 S1 边角料、S2 废切削液、N 噪声等。

部件装配：按规定的技术要求，将泵轴、叶轮轴、轴承箱等部件进行组配、连接，使之成为半成品，此过程部分配件需要通过焊接连接在一起。此过程会产生 G1 焊接烟尘、N 噪声、S3 不合格品。

铸件加工：对外购的铸造毛坯件（壳体）根据订单设计规格尺寸和经度进行车、铣、磨加工，机加工的铸件需进行检验，检验是否有机加工不到位或有气孔、缺失地方，不合格的再返回机加工进行再加工。此工序会产生 S1 边角料、S2 废切削液、N 噪声等。

清砂：因为外购的壳体等原料为毛坯件，表面可能会残留粘砂需要使用刷子、凿子等进行清理。此过程会产生 N 噪声、S4 废砂。

组装：外购的电机、螺栓等标准件验收合格的和加工好的半成品（壳体、轴承箱等）进行组装成成品泵体，此过程部分配件需要通过焊接连接在一起。此过程会产生 G2 焊接烟尘、N 噪声、S3 不合格品。

平衡试验：用动平衡机检测叶轮的动平衡性能，不合格的进行返修，合格的进入下一工序。此过程会产生 S3 不合格品。

水压试验：按照规定的技术参数进行封壳体密性和强度的测试。试验具体方法为：在壳体中充满水后，利用试压泵缓慢升高压力，当压力上升到工作压力时，进行初步检查，确认无漏水或异常现象后，再升到试验压力，并在试验压力下保持 5 分钟，然后再降到工作压力进行容器全面检查，检查其有无裂纹、残余变形、焊缝胀口和外壁是否有水珠、湿润等渗漏现象，水压工序有间断试压废水产生。此过程会产生 W2 测试水、N 噪声、S3 不合格品。

测试：通过测试系统对组装后的成品进行机械运转、流量、压头、扬程等性能测试，不合格品返修。此过程会产生 W2 测试水、S3 不合格品。

喷漆：项目喷漆工艺外协。

外观检验：对成品进行外观检验，合格的成品钉铭牌、装箱打包。

2.5.2 产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影响因素，具体产污环节如下：

表 2-5 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表

编号	污染物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1	废气	装配、组装	焊接粉尘	颗粒物
2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3		水压试验、测试	测试废水	COD、SS、
4		热处理	冷却置换水	COD、BOD ₅ 、SS、
5	固体废物	金加工、轴承箱加工	边角料	/
6		轴承箱加工	废切削液	/
7		部件装配、组装、平衡试验、水压试验、测试	不合格品	/
8		清砂	废砂	/
9		设备维修保养	废润滑油	/
10		设备维修保养	废润滑油桶	/

2.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内容	环评设计内容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主要从事离心泵的生产	项目主要从事离心泵的生产	无变动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年产 5100 套离心泵的生产能力	年产 5100 套离心泵的生产能力	无变动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动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年产 5100 套离心泵的生产能力	项目位于达标区，年产 5100 套离心泵的生产能力，项目的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无变动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	泾县茂林镇茂林街 288 号，与环评时建设地点一致。	无变动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主要产品品种、原辅材料和燃料无变化，项目的喷漆工艺外协，减少污染。		不属于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车辆运输，原料堆放在仓库内。	车辆运输，原料堆放在仓库内，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无变动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测试水、冷却水等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项目取消喷漆工艺，无喷漆废气产生；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不属于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污水、测试水、冷却水等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无变动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	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	项目取消喷漆工艺，无喷漆废气产	不属于

	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1#) 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生;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无变动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侧,面积约 30m ²),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10m ²),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无变动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项目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无变动

表三

3 环境保护设施

3.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3.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其中：

项目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烟尘。焊接烟尘由金属及非金属在过热条件下产生的蒸发气体经氧化和冷凝而形成的，项目设置 2 台焊机，设置 1 台双臂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铣床、车床等设备运行，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噪声控制：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并注意加强日常生产设备的维护和保养；
- ②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尽可能远离厂界；
- ③对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3.4 固体废物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金属屑以及生活垃圾。

(1) 不合格品：项目装配、组装过程会产生少量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4t/a，收集后返修。

(2) 边角料：项目在铸件及泵轴等金加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3)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在原材料使用及产品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纸、塑料膜、纸箱等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4) 废机油：项目设备运行维护时会有少量废机油产生，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手套、废抹布：本项目机械设备检修时产生废手套、废抹布，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手套、废抹布属于危险废物豁免范围，废手套、废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6) 废切削液：金加工过程需利用切削液，切削液在使用过程中循环使用，随着金加

工工序的进行切削液不断减少，需不断补充切削液，切削液在加工过程在会带着一些金属屑，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编号：HW09，代码 900-006-09，采用密闭塑料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金属屑经过沥干后，暂存于危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7)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垃圾箱定点收集，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5 环保设施投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项目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33%。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详见表 3-1。

表 3-1 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	防治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落实情况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设有1间喷漆房，喷漆房整体密闭，喷漆烘干废气通过密闭设置(负压收集，收集效率95%)，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1#)排放，风机风量32000m ³ /h。	22	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无喷漆废气。	0
	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设置2台双臂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设置2台双臂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4
废水治理	雨、污水分流，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10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	18
噪声治理	设备选型时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高噪声设备减振基座。	5	设备选型时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高噪声设备减振基座。	5
固废治理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侧，面积约30m ² ），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10m ² ），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风险防范	危废暂存间、原辅材料区等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3	危废暂存间、原辅材料区等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3
合计		42	32	

表四

4 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泾县茂林镇，是一家集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为主导的现代化大型制造企业。公司形成“防腐为主、相关多元化”发展战略，构建了不锈钢、氟塑料、工程塑料泵、阀门、管道防腐容器等核心产业。为了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和市场需要，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拟新购置土地用于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以提高技术装备和产品制造工艺水平，来实现企业产品升级的目标，年产 5100 台不锈钢泵。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

该项目不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版）》“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可认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三、选址符合性

项目位于泾县茂林镇工业聚集区，项目用地北侧、东侧、西侧均为空地，南侧为卧龙泵阀，根据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与泾县茂林镇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项目用地属工业用地。本项目未被列入国土资源部、原国家经贸委发布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因此项目用地符合当地用地规划。

四、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主要地表水体濂溪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水质标准要求。

五、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机械废气和建筑扬尘。由于本项目使用的机械设备数量较少，该部分机械废气产生量较小。施工期采取围挡、篷布遮盖料场和运输车辆、及时喷洒和清扫道路、绿化等措施后可明显减轻扬尘对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的开始，污染及其影响随之结束，对该地区环境空气质量不会产生质的影响。

2、废水

项目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因素主要是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的主要污染物是 SS；生活污水的主要污染物是 COD、氨氮。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安徽省氟塑料泵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化粪池预处理，定期清掏，不外排。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和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很小。

3、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通过使用先进的低噪音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以及将施工机械尽量远离居民点等措施后，施工产生的噪声可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产生的噪声影响是短期的、可以接受的，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垃圾进行综合利用，剩余送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送往垃圾处理厂无害化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六、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测试水、冷却水等，生活污水、测试水、冷却水等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对地表水影响不大。

2、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焊接烟尘。

根据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生产车间 1#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的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最大 $P_{max}=9.39\%$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相关规定，因此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经过估算模式计算，有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排放浓度均能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能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采用推荐模式 AERMOD 模式进行项目环境影响预测，根据上面的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外无超标点，无需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3、声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预测，项目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在做好噪声治理措施后，项目运行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和边角料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机油、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由危废库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5、总量控制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74号）、《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19号）等，目前国家对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烟粉尘、有机废气（VOCs）等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废水依托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不外排；

因此，项目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为：粉（烟）尘 0.059t/a；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182t/a。

综上所述，该项目不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版）》“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可认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位于泾县茂林镇工业聚集区，不位于水源地、文物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选址符合当地规划；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在通过严格治理后，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严格按照提出的措施要求进行生产管理，可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公众未提出反对意见。

4.2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

2021年4月20日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泾环综函〔2021〕29号对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情况如下：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报告表》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并在县政府网站公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现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经县发改委发改审批（2021）70号文备案，拟建于泾县茂林镇茂林街288号，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项目占地面积4800平方米，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新建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车间为一层建筑，其中加工车间800平方米，组装车间900平方米，泵阀测试室300平方米，产品喷漆房900平方米，停车坪1000平方米，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你公司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内容、规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

二、施工期环境管理

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的通知》《宣城市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和《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宣城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实行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采取洒水降尘、封闭运输等措施，施工场地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严格做到“六个百分之百”确保大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相关标准要求；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安徽省氟塑料泵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禁止午休时间和夜间施工，确保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能回填的优先回填，不能利用的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三、运营期环境管理

1、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焊接烟尘和喷漆废气。喷涂房为封闭式，调漆、喷漆、晾干均在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1#）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同时加强车间管理。确保废气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

2、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冷却水、测试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冷却水、测试水等近期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

后排入濂溪河。

3、项目运营期的产噪设备要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要求安装减振垫，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建设绿化带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和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废手套、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内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规定及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3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4-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主要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p>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的通知》《宣城市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和《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宣城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实行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采取洒水降尘、封闭运输等措施，施工场地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严格做到“六个百分之百”确保大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相关标准要求；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安徽省氟塑料泵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禁止午休时间和夜间施工，确保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能回填的优先回填，不能利用的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项目施工期已经结束，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实行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采取洒水降尘、封闭运输等措施，施工场地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做到“六个百分之百”；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安徽省氟塑料泵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施工期采用低噪声设备，不在午休时间和夜间施工，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2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焊接烟尘和喷漆废气。喷涂房为封闭式，调漆、喷漆、晾干均在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同时加强车间管理。确保废气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p>	<p>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无喷漆废气产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同时加强车间管理。验收监测期间，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颗粒物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p>
3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冷却水、测试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冷却水、测试水等近期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远期待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p>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冷却水、测试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濂溪河。</p>
4	<p>项目营运期的产噪设备要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要求安装减振垫，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建设绿化带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项目的产噪设备通过减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治理。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5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和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废手套、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无喷漆相关的固废产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及油桶、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废手套、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金属屑经过沥干后，暂存于危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6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内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7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规定及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于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4180074088223XY001X。

4.4 环境管理检查

4.4.1 环境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企业目前正在按照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逐步完善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落实专人负责环境管理。

4.4.2 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未设置环境防护距离。

4.4.3 项目排污许可证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于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4180074088223XY001X。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5.1.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mg/L)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4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5.1.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表 5-2 废气监测分析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163-2022	0.007mg/m ³

5.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表 5-3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dB (A))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5.2 主要监测设备

表 5-4 分析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AHBY-YQ-2239	2024.12.04
2	便携式 pH/ORP 计	YHBJ-262	AHBY-YQ-2411	2025.08.22
3	声校准器	AWA6022A	AHBY-YQ-2306	2025.07.29
4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	AHBY-YQ-2252	2025.10.15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AHBY-YQ-2207	2025.10.11
6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TX224R	AHBY-YQ-2250	2025.10.11
7	红外分光测油仪	EP600	AHBY-YQ-2206	2025.10.11
8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105 型	AHBY-YQ-2228	2025.10.11

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105 型	AHBY-YQ-2229	2025.10.11
10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105 型	AHBY-YQ-2233	2025.10.11
11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105 型	AHBY-YQ-2234	2025.10.11
12	十万之一分析天平	AUW220D	AHBY-YQ-2225	2025.10.11

5.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5.3.2 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5.3.3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执行。现场监测前对大气综合采样器进行校准、标定，仪器示值偏差不高于±5%，仪器可以使用。

5.3.4 废水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即做到：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时每个环节设专人负责，各点各项测试时，加测 10%以上平行样，10%以上密码样，并且主要指标加测质控样来控制样品的准确度，均在分析时间控制范围内分析，监测数据按规定进行处理，并经过三级审核

5.3.5 噪声测量仪器为Ⅱ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均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时检测数据有效。噪声检测过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要求，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表 5-4 声级计校核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单位	标准值	校准日期		仪器显示	示值误差	是否合格
声级计	AWA5688	dB(A)	93.8(标准声源)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测量前	93.7	-0.1	合格
					测量后	93.8	0	合格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测量前	93.7	-0.1	合格
					测量后	93.8	0	合格

表六

6.1 验收监测内容

依据环评审批意见，结合现场勘查结果，确定验收监测内容。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见表6-1。

表 6-1 检测内容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天数
废水	污水总排口	pH、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	四次/天	两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一个参照点、下风向三个监控点	颗粒物	三次/天	两天
噪声	厂界四周	昼噪声	一次/天	两天

备注：项目夜间不生产，故只监测了夜间噪声。

6.2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6-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采样日期		平均风速 (m/s)	主导风向	平均气压(kPa)	天气状况	平均气温 (°C)
2024年11月27日	I	1.8	西风	101.6	晴	15.0
	II	1.7	西风	101.6	晴	12.0
	III	1.9	西风	101.7	晴	10.0
2024年11月28日	I	1.8	西风	101.4	晴	18.0
	II	1.9	西风	101.5	晴	14.0
	III	1.9	西风	101.5	晴	12.0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安徽步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11.27-2024.11.28 对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验收监测期间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 以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企业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产量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均值
离心泵	设计量 (套/d)	17 (5100/300)		/
	实际量 (套/d)	15	16	15.5
	生产负荷	88.2%	94.1%	91.2%

根据表 7-1 该工程本次验收期间平均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工程验收生产负荷条件要求。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无量纲)

采样点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项目					
			pH	COD	SS	动植物油	氨氮	BOD ₅
污水总排口	2024.11.27	I	7.3	96	25	1.82	0.126	11.5
		II	7.3	91	27	1.92	0.169	11.9
		III	7.3	94	23	1.80	0.175	12.0
		IV	7.3	92	24	1.67	0.141	11.6
	日均值		7.3	93.3	24.8	1.80	0.153	11.8
	标准限值		6~9	320	200	100	30	1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4.11.28	I	7.3	95	29	0.90	0.246	11.1
		II	7.3	100	24	0.92	0.276	11.0
		III	7.3	94	26	0.96	0.286	10.8
		IV	7.3	98	27	0.94	0.267	11.4
	日均值		7.3	96.8	26.5	0.93	0.269	11.1
	标准限值		6~9	320	200	100	30	1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总排口废水水质的 pH 范围及其他各项因子 COD、BOD₅、SS、动植物油和氨氮等监测指标的日均值满足茂林镇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

7.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³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颗粒物	2024.11.27	I	73	239	240	229
		II	49	193	192	249
		III	68	190	261	292
	2024.11.28	I	128	229	331	340
		II	103	325	219	284
		III	108	259	299	326
最大浓度			0.340			
标准限值（DB31/933-2015）			0.5			
达标情况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340mg/m³，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7.2.3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期间仅监测昼间噪声，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 (A)

编码	检测点位	检测值		执行标准 GB 12348-2008 3类	达标情况
		2024.11.27	2024.11.28		
		昼间 LeqA	昼间 LeqA	昼间 LeqA	
N1	厂界东	59.1	58.0	60	达标
N2	厂界南	57.3	58.0	60	达标
N3	厂界西	58.2	56.2	60	达标
N4	厂界北	57.5	58.8	60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7.2.4 固体废物

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无喷漆相关的固废产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及油桶、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废手套、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金属屑经过沥干后，暂存于危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表八

8 验收监测结论

随着国家扩大内需产业政策的实施，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对环保和重大装备行业投资的加大，从而扩大了对不锈钢泵阀的需求量，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和市场需要，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购置土地用于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以提高技术装备和产品制造工艺水平，来实现企业产品升级的目标。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获得泾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发改备案[2020]258 号），后因项目建设规模变化重新进行立项备案变更（发改审批[2021]70 号文）。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 年 4 月 20 日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对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建成投入运行，2024 年 11 月 27 日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4180074088223XY001X。

环评阶段项目占地面积 4800m²，建筑面积 3800m²，新建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车间为一层建筑，其中加工车间 800m²，组装车间 900m²，原材料、配件库房 900m²，泵阀测试室 300m²，产品喷漆房 900m²，停车坪 1000m²。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实际占地面积 4800m²，建筑面积 3800m²，新建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车间为一层建筑，其中加工车间 1400m²，组装车间 1200m²，原材料、配件库房 900m²，泵阀测试室 300m²，停车坪 1000m²，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未建设喷漆房，故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对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已建设的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进行验收。

安徽步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28 日两天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8.1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测试水、冷却水等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茂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总排口废水水质的 pH 范围及其他各项因子 COD、BOD₅、SS、动植物油和氨氮等监测指标的日均值满足茂林镇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

8.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340\text{mg}/\text{m}^3$ ，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8.3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8.4 固体废物

项目喷漆工艺外协，无喷漆相关的固废产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切削液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及油桶、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废手套、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金属屑经过沥干后，暂存于危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8.5 结论

综上所述，根据实际现场踏勘情况，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已经采取的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不利影响。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8 建议

- 1、企业自身要坚决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确保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确保各种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
- 2、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

项目经办人：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不锈钢泵阀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1823-34-03-036578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茂林街288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8.254849 北纬 30.514079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 万吨离心泵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 万吨离心泵			环评单位	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 年 4 月 15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0074088223XY001X			
	验收单位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步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			所占比例(%)	1.07%			
	实际总投资(万元)	2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所占比例(%)	1.33%			
	废水治理(万元)	18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它(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³/h)	/			年平均工作日(天/a)	300				
运营单位	安徽卧龙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80074088223XY			验收时间	2024.11.27-2024.11.28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烟(粉)尘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 1、项目环评批复
- 2、废水清掏协议协议
- 3、污泥处置协议
- 4、车辆维护保养协议
- 5、项目生产日报表
- 6、排污许可登记
- 7、监测报告

附图：

- 1、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2、1#车间布置图

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